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邵阳市分公司隆回县综合业务楼维修改造工程中标候选人公
示

(招标编号：HNXZ-2019-ZB01-RKZB-0494-03)

公示结束时间：2019年08月07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中国邮政集团公司邵阳市分公司隆回县综合业务楼维修改造工程：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湖南警安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06.955098万元，质量：合格，工期/交货期/服务期：90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湖南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07.419310万元，质量：合格，工期/交货期/服务期：90天；

中标候选人第3名：湖南康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07.576025万元，质量：合格，工期/交货期/服务期：90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湖南警安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李颖/；

中标候选人(湖南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段艳辉/；

中标候选人(湖南康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周明显/；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湖南警安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1.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湖南省外企业须按照湘建建【2015】190号文件要求办理省外入湘企业基本情况登记（以“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查询为准）或具有有效的入湘施工登记证（在有效期内）。

2.企业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内。

3.企业具有有效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4.关键岗位人员要求：

4.1 本次招标项目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数量不得低于湘建建[2015]57号文件规定的最低配备标准，至少配备项目负责人1人、施工员1人、安全员1人；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



员不得同时在其他建设工程位项目中任职，不接受投标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和总经理作为本项目的关键岗位人员；

4.2 拟任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4.3 本项目不强制配备技术负责人，可由项目负责人兼任；

4.4 拟任施工员应取得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施工员岗位资格证书，拟任安全员应取得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专职安全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施工项目部项目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应由工程项目施工单位任命，并以投标人名义下发任命文件。任命文件应明确人员姓名、身份证号、证件编号（或注册执业编号）、岗位名称及无在建项目证明等；

4.5 省外企业关键岗位人员如持有外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岗位资格证书，其证书应能通过互联网查询真伪，或提供由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出具的证书真实性证明。省外企业由企业所在地地（市）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供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无在建工程证明。

5. 拟任本次投标项目的关键岗位人员必须是投标人企业在职人员（提供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2018年12月至2019年6月内任意连续3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

6. 无其他明文禁止参与投标的记录；

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或同一标段项目投标。；

中标候选人(湖南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1. 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湖南省外企业须按照湘建建【2015】190号文件要求办理省外入湘企业基本情况登记（以“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查询为准）或具有有效的入湘施工登记证（在有效期内）。

2. 企业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内。

3. 企业具有有效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4. 关键岗位人员要求：

4.1 本次招标项目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数量不得低于湘建建[2015]57号文件规定的最



低配备标准，至少配备项目负责人 1 人、施工员 1 人、安全员 1 人；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不得同时在其他建设工程位项目中任职，不接受投标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和总经理作为本项目的关键岗位人员；

4.2 拟任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4.3 本项目不强制配备技术负责人，可由项目负责人兼任；

4.4 拟任施工员应取得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施工员岗位资格证书 拟任安全员应取得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专职安全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施工项目部项目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应由工程项目施工单位任命，并以投标人名义下发任命文件。任命文件应明确人员姓名、身份证号、证件编号（或注册执业编号）、岗位名称及无在建项目证明等；

4.5 省外企业关键岗位人员如持有外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岗位资格证书，其证书应能通过互联网查询真伪，或提供由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出具的证书真实性证明。省外企业由企业所在地地（市）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供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无在建工程证明。

5. 拟任本次投标项目的关键岗位人员必须是投标人企业在职人员（提供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 2018 年 12 月至 2019 年 6 月内任意连续 3 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

6. 无其他明文禁止参与投标的记录；

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或同一标段项目投标。；

中标候选人(湖南康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1. 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湖南省外企业须按照湘建建【2015】190 号文件要求办理省外入湘企业基本情况登记（以“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查询为准）或具有有效的入湘施工登记证（在有效期内）。

2. 企业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内。

3. 企业具有有效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4. 关键岗位人员要求：



- 4.1 本次招标项目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数量不得低于湘建建[2015]57号文件规定的最低配备标准，至少配备项目负责人1人、施工员1人、安全员1人；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不得同时在其他建设工程位项目中任职，不接受投标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和总经理作为本项目的关键岗位人员；
- 4.2 拟任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4.3 本项目不强制配备技术负责人，可由项目负责人兼任；
- 4.4 拟任施工员应取得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施工员岗位资格证书；拟任安全员应取得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专职安全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施工项目部项目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应由工程项目施工单位任命，并以投标人名义下发任命文件。任命文件应明确人员姓名、身份证号、证件编号（或注册执业编号）、岗位名称及无在建项目证明等；
- 4.5 省外企业关键岗位人员如持有外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岗位资格证书，其证书应能通过互联网查询真伪，或提供由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出具的证书真实性证明。省外企业由企业所在地地（市）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供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无在建工程证明。
5. 拟任本次投标项目的关键岗位人员必须是投标人企业在职人员（提供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2018年12月至2019年6月内任意连续3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
6. 无其他明文禁止参与投标的记录；
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或同一标段项目投标。；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公示期3日。公示期内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湖南省分公司受理有单位公章和个人真实署名，反映真实情况的举报。公示期满无异议，招标方将确定上述中标候选人中第一中标候选人为最终中标人。

三、其他

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湖南省分公司的委托，对中国邮政集团公司邵阳市分公司隆回县综合业务楼维修改造工程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招标编号：



HNXZ-2019-ZB01-RKZB-0494-03), 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 9: 00(北京时间)在长沙市东二环一段 1139 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五楼 510 进行了开标、评标, 评标委员会经综合评议,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中标候选人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中标候选人名称 湖南警安工程有限公司 湖南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湖南康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元) 1069550.98 1074193.10 1075760.25

详细评审

得分情况 总分 103.10 96.03 92.87

技术标 18.60 17.16 17.12

信誉 11 11 11

投标报价 73.50 67.87 64.75

公示期 3 日。公示期内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湖南省分公司受理有单位公章和个人真实署名, 反映真实情况的举报。公示期满无异议, 招标方将确定上述中标候选人中第一中标候选人为最终中标人。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湖南省分公司。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湖南省分公司

地 址: 湖南长沙

联 系 人: 彭女士

电 话: 13975802668

电子邮件: 5497162@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长沙市东二环一段 1139 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五楼


联 系 人: 陈思远

电 话: 17375715811

电子邮件: 553920564@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24